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全校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辦法 1130807

一、主旨：

- (一) 藉由競賽活動的舉辦，增進本校學生英語文基礎能力。
- (二) 選拔本校優秀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比賽。

二、實施辦法：

- (一) 競賽組別：高一組、高二組、高三組
- (二) 選拔方式：

1. 報名：由各班英文教師在任教班級中遴選最優學生一至二人代表參加年級決賽，學藝股長於 9 月 5 日（週四）中午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試務組。
2. 測驗：於 9 月 12 日（週四）下午 13 時 10 分假學珠樓 B1 自習室舉行現場測驗。

(三) 比賽方式：

1. 競賽題目：命題內容為高中常用 7000 英文單字。（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參考詞彙表一至六級）
2. 施測時間：40 分鐘。
3. 測驗內容與方式：
 - (1) 測驗項目一：「聽英拼寫」50 題，每題 2 分，滿分 100 分。聽英拼寫：聽英文，寫出正確的英文。
 - (2) 測驗項目二：「詞彙題（含搭配詞）」50 題，每題 2 分，滿分 100 分。每題一個空格，請依題目所提供的選項中分別選出最適當的詞彙。第一部分：單題，參考歷年學測或指考的詞彙題。第二部分：題組，參考酷英平台的搭配詞題型。
 - (3) 項目一作答時以黑色墨水的筆用印刷體書寫，除專有名詞首字母大寫外，一律以字母小寫作答，若有字體太過潦草時，將由閱卷人員鑑別判斷。項目二為單選題，以黑色 2B 鉛筆劃記答案卡。

(四) 測驗時間：9 月 12 日（週四）下午 13:10 分至 14:00 分辦理（第 5 節）。

(五) 測驗地點：學珠樓 B1 自習室。

三、獎勵辦法：

- (一) 各組錄取最優前 5 名由學校頒發獎狀及獎品獎勵。
- (二) 擇優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辦理高中英文單字比賽。

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修訂補充。

五、本辦法經呈校長核准後實施。

請沿線撕下

北一女中 113 學年度全校英文單字比賽報名表

班級	座號	比賽同學姓名	備 註
年 班			(一) 9/5（四）中午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試務組。
			(二) 9/12（四）下午 13 時 10 分在學珠樓 B1 自習室舉行現場測驗。

任課老師簽名：

學藝股長：